

台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實施要點

96年8月17日校務會議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台南市市立中小學辦理學校午餐計畫工作手冊（台南市政府教育局編印）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確立工作執掌，完成學校午餐供應事宜。
- 二、養成學童良好的飲食習慣及禮儀，建立正確的營養常識，增進學童身心健康。

參、組織與職掌：

- 一、成立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，委員會組織中須包含家長會、教師會代表參予。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委員負責學校午餐供應之規劃、監督。
- 二、學校另設工作小組負責學校午餐相關業務之執行與推動，其成員由校長聘兼之。

三、「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」成員組織及職掌如下：

- （一）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委員共 10 人，包括校長、教務主任、訓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會計主任、事務組長、出納組長、家長會長、營養師等 10 人。
- （二）主任委員由校長擔任，綜理本委員會一切事宜。
副主任委員由教師會會長、家長會會長擔任，協助主任委員綜理午餐供應事宜。
委員會負責學校午餐供應之規劃與監督。
- （三）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另設執行秘書一人，由訓導主任擔任，負責本委員會相關文書作業事宜。
- （四）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每學期召開 2 次委員會議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處理有關事宜，並得邀請相關人員或廠商代表列席。
- （五）組織表如下：

職 稱	姓 名	工 作 執 掌
主任委員	黃永松	綜理午餐供應考核指導之全盤事宜。
家長代表	王春生 陳軍旭	建議及反應家長意見，並監督學校午餐主副食等食品品質，協助推展午餐工作。
副主任 委員	戴昕章 陳崇欽 陳志偉 蔡佩芬 黃瑞祥	*每日食材驗收及稽核 督導午餐教育推行，協助指導午餐事宜。
	許麗瑛 黃志忠	午餐帳務及各類預算管理。
	黃郁玲 蔡淑雅 陳燦廷 張淑珍 徐美芬 葉俊生 吳美珍 葉淑玲	反應學生意見，協助推動午餐之營養衛生教育，督導學生用餐及相關事項。
	戴昕章 (執行秘書)	策畫午餐工作各項計畫、推展暨實務督導處理午餐公文、廚工簽訂契約、人事管理、午餐工作小組聯繫協調，公告採購比價報表填載等檢核事宜。
	王雅慧 (營養師)	午餐食譜設計、菜色研發、協助午餐食材採購驗收、廚房衛生管理、廚工工作編配、實施營養教育、臨時交辦事項

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